

债券代码：155448.SH

债券简称：19 融侨 01

债券代码：151672.SH

债券简称：19 融侨 F1

债券代码：166419.SH

债券简称：20 融侨 F1

债券代码：163659.SH

债券简称：20 融侨 01

债券代码：175354.SH

债券简称：20 融侨 02

债券代码：188318.SH

债券简称：21 融侨 01

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累计诉讼及仲裁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使用指引第 1 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2023 年修订）》规定，发行人或者其子公司作为被告、被申请人或者第三人发生诉讼、仲裁事项，且符合下列任一条件的，发行人需对相关事项进行披露：（一）涉案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 5%以上；（二）可能导致的损益超过 1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度净利润的 10%以上；（三）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基于案件特殊性可能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或者债券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

针对符合上述金额标准的诉讼事项，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侨集团”或“本公司”）已进行披露，详见本公司往期相关公告。现本公司就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所涉及金额未达上述标准的尚未完结诉讼、仲裁相关事项进行统计，并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做临时性公告披露或定期报告中已披露、尚未完结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 6.76 亿元。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除已披露过的诉讼、仲裁案件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尚未完结的诉讼、仲裁案件金额合计约 6.09 亿元（上述诉讼、仲裁的案件涉及金融借款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商品房销售合同纠纷等类型），占本公司 2022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 5.17%。其中，本公司作为原告起诉或作为申请执行人的案件涉及金额约 0.61 亿元；本公司作为被告被诉或者第三人、作为被执行人的案件涉及金额约 5.45 亿元；本公司作为案外人的案件涉及金额 0.03 亿元。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正在通过努力谈判、积极应诉等方式努力推动各项纠纷的解决；同时，受送达流程等影响，公司存在未收到或者延迟收到相应法律文书的情况。

二、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单项涉案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上年末净资产 5%以上但未进行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影响分析

截至目前，上述诉讼、仲裁案件尚在进展过程，鉴于诉讼结果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上述案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偿债能力等产生影响尚不确定。本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案件的后续进展，并与当事各方积极协商解决相关纠纷，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目前仍面临流动性问题，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融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累计诉讼及仲裁事项的公告》之盖章
页）

